

文獻通考

卷之二

文史通義目錄

卷一 內篇一

易教上

易教下

書教中

詩教上

禮教

經解中

卷二 內篇二

原道上

原道下

原學中

博約上

博約下

朱陸

附朱陸
稿書後

文德

浙東學術

易教中

書教上

書教下

詩教下

經解上

經解下

原道中

原學上

原學下

博約中

會文堂書局印行

文理

古文十弊

古文公式

王目無古文二字今從浙本

卷三 內篇三

辨似

匡謬

黠陋

鍼名

砭俗

繁稱

質性

王目題性情今從浙本

俗嫌

砭異

卷四 內篇四

所見

言公上

言公中

言公下

說林

知難

釋通

申鄭

答客問上

答客問中

答客問下

橫通

卷五 內篇五

史德

史釋

史注

傳記

習固

士習

王目有文缺

詩話

附書坊刻詩話後

題隨園詩話

王目書坊刻詩話後作

題隨園詩話

王目無今亦附此

婦學

附婦學篇書後

王目附

王目附

王目附

王目附

卷六 內篇六

文集

答問

篇卷

天喻

師說

假年

博雜

王目無

同居

感遇

感賦

雜說

卷七 外篇一

立言有本

淮南子洪保辨

論文辨僞

與孫淵如觀察論學十規

王曰有文缺

史學例議上

史學別錄例議

卷八 外篇二

三史同姓名錄序

籍書園書目序

唐書糾繆書後

李義山文集書後

書貫道堂文集後

書郎通議墓誌後

說文字原課本書後

無王
目

鄭學齋記書後

讀史通

駁張符驥論文

評周永清書其婦孫孺人事

文缺目有

墓銘辨例

通說爲邱君題南樂書舍

卷九 外篇三

報黃大俞先生

報謝文學

論文上弇山尙書

與吳胥石簡

爲畢制軍與錢辛楣宮詹論續鑑書

答邵二雲

與邵二雲論學

與邵二雲

與邵二雲論文

與邵二雲論修宋史書

與邵二雲論文書

與邵二雲論學

與邵二雲書

與史餘村

王目有
文缺

又與史餘村

王目有
文缺

與史餘村論文

王目有
文缺

與史餘村簡

與汪龍莊書

與胡稚君

與胡稚君論文

與朱滄湄中翰論學書

答沈楓墀論學

與周永清論文

報孫淵如書

又與永清論文

答周永清辨論文法

答周篤谷論課蒙書

再答周篤谷論課蒙書

與喬遷安明府論初學課蒙三簡

與林秀才

答劉寶七昆弟論家傳書

答某友請碑誌書

此下王日有與正甫書注云原又與正甫論似有脫誤故改題今案卷二十九有與家正甫論文此篇採自雜文中而雜文有又與正甫論文一篇故類聚於彼而此處目刪

與族孫守一論史表

答大兒貽選問

家書一

家書二

家書三

家書四

家書五

家書六

家書七

家書八

雜說中

雜說上

文史通義卷第一

會稽章學誠實齋著

內篇一

易教上

六經皆史也。古人不著書。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或曰。詩書禮樂春秋。則旣聞命矣。易以道陰陽。願聞所以爲政典而與史同科之義焉。曰。聞諸夫子之言矣。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知來藏往。吉凶與民同患。其道蓋包政教典章之所不及矣。象天法地。是興神物以前民用。其教蓋出政教典章之先矣。周官太卜掌三易之法。夏曰連山。殷曰歸藏。周曰周易。各有其象與數。各殊其變與占。不相襲也。然三易各有所本。大傳所謂庖羲神農與黃帝堯舜是也。歸藏本庖羲。連山本神農。周易本黃帝。由所本而觀之。不特三王不相襲。三皇五帝亦不相沿矣。蓋聖人首出御世。作新視聽。神道設教。以彌綸乎禮樂刑政之所不及者。一本天理之自然。非如後世託之詭異妖祥。譏繹術數。以愚天下也。夫子曰。我觀夏道杞不足徵。吾得夏時焉。我觀殷道宋不足徵。吾得坤乾焉。夫夏時。夏正書也。坤乾易類也。夫子憾夏商之文獻無

所徵矣。而坤乾乃與夏正之書同爲觀於夏商之所得。則其所以厚民生與利民用者。蓋與治憲明時同爲一代之法憲。而非聖人一已之心思。離事物而特著一書以謂明道也。夫懸象設教。與治憲授時天道也。禮樂詩書與刑政教令人事也。天與人參王者治世之大權也。韓宣子之聘魯也。觀書於太史氏得見易象春秋。以爲周禮在魯。夫春秋乃周公之舊典。謂周禮之在魯可也。易象亦稱周禮。其爲政教典章。切於民用。而非一已空言。自垂昭代。而非相沿舊制。則又明矣。夫子曰。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顧氏炎武嘗謂連山歸藏。不名爲易。太卜所謂三易。因周易而牽連得名。今觀八卦起於伏羲。連山作於夏后。而夫子乃謂易興於中古。作易之人獨指文王。則連山歸藏。不名爲易。又其徵矣。或曰文王拘幽。未嘗得位行道。豈得謂之作易以垂政典歟。曰八卦爲三易所同。文王自就八卦而繫之辭。商道之衰。文王與民同其憂患。故反覆於處憂患之道。而要於无咎。非創制也。武周既定天下。遂名周易。而立一代之典教。非文王初意所計及也。夫子生不得位。不能創制立法以前民用。因見周易之於道法。美善無可復加懼。其久而失傳。故作彖象文言諸傳。以申其義蘊。所謂述而不作。非力有所不能理。

勢固有所不可也。後儒擬易則亦妄而不思之甚矣。彼其所謂理與數者有以出周易之外邪。無以出之而惟變其象數法式以示與古不相襲焉。此王者宰制天下作新耳目。殆如漢制所謂色黃數五事與改正朔而易服色者爲一例也。揚雄不知而作則以九九八十一者變其八八六十四矣。後代大儒多稱許之。則以其數通於治憲而著揲合其吉凶也。夫數乃古今所共。凡明於憲學者皆可推尋。豈必太元而始合哉。著揲合其吉凶則又陰陽自然之至理誠之所至。探籌鑽瓦皆可以知吉凶何必支離其文艱深其字然後可以知吉凶乎。元包妄託歸藏不足言也。司馬潛虛又以五五更其九九。不免賢者之多事矣。故六經不可擬也。先儒所論僅謂畏先聖而當知嚴憚耳。此指揚氏法言王氏中說誠爲中其弊矣。若夫六經皆先王得位行道經緯世宙之迹而非託於空言。故以夫子之聖猶且述而不作。如其不知妄作。不特有擬聖之嫌。抑且蹈於僭竊王章之罪也可不慎歟。

易教中

孔仲達曰。夫易者變化之總名。改換之殊稱。先儒之釋易義未有明通若孔氏者。也得其說而進推之。易爲王者改制之鉅典。事與治憲明時相表裏。其

義昭然若揭矣。許叔重釋易文曰：蜥易守宮象形祕書說曰：月爲易。象陰陽也。周官太卜掌三易之法。鄭氏注易者，揲蓍變易之數可占者也。朱子以謂易有交易變易之義。是皆因文生解，各就一端而言，非當日所以命易之旨也。三連山歸藏而稱爲三連，三歸者誠以易之爲義實該羲農以來不相沿襲之法數也。易之初見於文字，則帝典之平在朔易也。孔傳謂歲改易，而周人卽取以名揲卦之書，則王者改制更新之大義顯而可知矣。大傳曰：生生之謂易。韓康伯謂陰陽轉易以成化生。此卽朱子交易變易之義所由出也。三易之文雖不傳，今觀周官太卜有其法，左氏記占有其辭，則連山歸藏皆有交易變易之義。是羲農以來易之名雖未立，而易之意已行乎其中矣。上古淳質，文字無多，固有具其實而未著其名者。後人因以定其名，則徹前後而皆以是爲主義焉。一若其名之向者，此亦其一端也。欽明之爲敬也，允塞之爲誠也，憲象之爲憲也。憲象之憲，作推步。解非憲書之名。皆先具其實而後著之名也。易革象曰：澤中有火。君子以治憲明時。其彖曰：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憲自黃帝以來，代爲更變。而夫子乃爲取象於澤火，且以天地改時。湯武革命爲革之卦義，則易之隨時廢興道，豈有異乎？易始羲農

而備於成周。憲始黃帝而遞變於後世。上古詳天道而中古以下詳人事之大端也。然卦氣之說雖創於漢儒而卦序卦位則已具函其終始則疑大撓未造甲子以前。羲農卽以卦畫爲憲象。所謂天人合於一也。大傳曰：古者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黃帝未作干支之前所創造也。觀於羲和分命則象法文。宜其道無所不備。皆用以爲授人時。也是知上古聖人開天創制立法。以治天下。作易之與造憲同出一源。未可强分孰先孰後。故易曰：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書曰：平秩敬授。作訛成易。皆一理也。夫子曰：假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又曰：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學易者所以學周禮也。韓宣子見易象春秋。以爲周禮在魯。夫子學易而志春秋。所謂學周禮也。夫子語顏淵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是斟酌百王。損益四代。爲萬世之圭臬也。憲象遞變而夫子獨取於夏時。筮占不同。而夫子獨取於周易。此三代以後。至今循行而不廢者也。然三代以後。憲顯而易微。憲存於官守。而易流於師傳。故儒者敢於擬易。而不敢造憲也。憲之薄蝕盈虧。有象可驗。而易之吉凶悔吝。無迹。

可拘是以憲官不能穿鑿於私智而易師各自爲說不勝紛紛也故學易者不可以不知天觀此益知太元元包潛虛之屬乃是萬無可作之理其故總緣不知爲王制也

易教下

易之象也詩之興也變化而不可方物矣禮之官也春秋之例也謹嚴而不可假借矣夫子曰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君子之於六藝一以貫之斯可矣物相雜而爲之文事得比而有其類知事物名義之雜出而比處也非文不足以達之非類不足以通之六藝之文可以一言盡也夫象歟興歟例歟官歟風馬牛之不相及也其辭可謂文矣其理則不過曰通於類也故學者之要貴乎知類

象之所包廣矣非徒易而已六藝莫不兼之蓋道體之將形而未顯者也雎鳩之於好逑樛木之於貞淑甚而熊蛇之於男女象之通於詩也五行之徵五事箕畢之驗雨風甚而傅巖之入夢賚象之通於書也古官之紀雲鳥周官之法天地四時以至龍翟章衣熊虎志射象之通於禮也歌協陰陽舞分文武以至磬念封疆鼓思將帥象之通於樂也筆削不廢災異左氏遂廣妖祥象之通於春秋也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萬事萬物當其自靜

而動形迹未彰而象見矣。故道不可見。人求道而恍若有見者皆其象也。有天地自然之象。有人心營構之象。天地自然之象說卦爲天爲圓諸條約略足以盡之。人心營構之象。睽車之載鬼翰音之登天意之所至無不可也。然而心虛用靈。人累於天地之間。不能不受陰陽之消息。心之營構則情之變易爲之也。情之變易感於人世之接構。而乘於陰陽倚伏爲之也。是則人心營構之象亦出天地自然之象也。

易象雖包六藝。與詩之比興尤爲表裏。夫詩之流別。盛於戰國人文。所謂長於諷喻。不學詩則無以言也。詳詩教篇然戰國之文。深於比興。卽其深於取象者也。莊列之寓言也。則觸蠻可以立國。蕉鹿可以聽訟。離騷之抒憤也。則帝闕可上九天。鬼情可察九地。他若縱橫馳說之士。飛箚捭闔之流。徒蛇引虎之營謀。桃梗土偶之間答。愈出愈奇。不可思議。然而指迷從道。固有其功。飾奸售欺。亦受其毒。故人心營構之象。有吉有凶。宜察天地自然之象。而衷之以理。此易教之所以範天下也。

諸子百家。不衷大道。其所以持之有故。而言之成理者。則以本原所出。皆不外於周官之典。守其支離而不合道者。師失官守。末流之學。各以私意恣其

說爾。非於先王之道全無所得而自樹一家之學也。至於佛氏之學來自西
域。毋論彼非世官典守之遺。且亦生於中國。言語不通。沒於中國文字未達。
也。然其所言與其文字持之有故而言之成理者。殆較諸子百家爲尤盛。反
覆審之。而知其本原出於易教也。蓋其所謂心性理道名目。有殊推其義指
初不異於聖人之言。其異於聖人者。惟舍事物而別見。有所謂道爾。至於丈
六金身。莊嚴色相。以至天堂清明。地獄陰慘。天女散花。夜叉披髮。種種詭幻。
非人所見。儒者斥之爲妄。不知彼以象教。不啻易之龍血元黃。張弧載鬼。是
以閻摩變相。皆卽人心營構之象而言。非彼造作誑誣以惑世也。至於末流
失傳。鑿而實之。夫婦之愚。偶見形於形憑於聲者。而附會出之。遂謂光天之
下。別有境焉。儒者又不察其本末。攘臂以爭。憤若不共戴天。而不知非其實
也。令彼所學。與夫文字之所指擬。但切入於人倫之所日用。卽聖人之道也。
以象爲教。非無本也。

易象通於詩之比興。易辭通於春秋之例。嚴天澤之分。則二多譽。四多懼焉。
謹治亂之際。則陽君子。陰小人也。杜微漸之端。姤一陰而已。惕女壯。臨二陽。
而卽慮八月。爲慎名器之假。五戒陰柔。三多危惕焉。至於四德尊元。而無異。

稱亨有小亨利貞有小利貞有貞吉貞凶吉有元吉悔有悔亡咎有无咎一字出入謹嚴甚於春秋蓋聖人於天人之際以謂甚可畏也易以天道而切人事春秋以人事而協天道其義例之見於文辭聖人有戒心焉

書教上

周官外史掌三皇五帝之書今存虞夏商周之策而已五帝僅有二而三皇無聞焉左氏所謂三墳五典今不可知未知卽是其書否也以三王之誓誥貢範諸篇推測三皇諸帝之義例則上古簡質結繩未遠文字肇興書取足以達微隱通形名而已矣因事命篇本無成法不得如後史之方圓求備拘於一定之名義者也夫子敘而述之取其疏通知遠足以垂教矣世儒不達以謂史家之初祖實在尚書因取後代一成之史法紛紛擬書者皆妄也

三代以上之爲史與三代以下之爲史其同異之故可知也三代以上記注有成法而撰述無定名三代以下撰述有定名而記注無成法夫記注無成法則取林也難撰述有定名則成書也易成書易則文勝質矣取林難則僞亂真矣僞亂真而文勝質史學不亡而亡矣良史之才間世一出補偏救弊憊且不支非後人學識不如前人周官之法亡而尚書之教絕其勢不得不

然也

周官三百六十具天下之纖折矣。然法具於官而官守其書。觀於六卿聯事之義而知古人之於典籍不憚繁複。周悉以爲記注之備也。卽如六典之文繁委如是。太宰掌之。小宰副之。司會司書太史又爲各掌其貳。則六典之文蓋五倍其副貳而存之於掌故焉。其他篇籍亦當稱是。是則一官失其守。一典出於水火之不虞。他司皆得藉徵於副策。斯非記注之成法。詳於後世歟。漢至元成之間。典籍可謂備矣。然劉氏七略雖溯六典之流別。亦已不能具其官而律令藏於法曹。章程存於政府。朝儀守於太常者。不聞石渠天祿別儲。畊貳以備校司之討論。可謂無成法矣。漢治最爲近古。而荒略如此。又何怪乎後世之文章典故雜亂而無序也哉。

孟子曰。王者之迹息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蓋言王化之不行也。推原春秋之用也。不知周官之法廢而書亡。書亡而後春秋作。則言王章之不立也。可識春秋之體也。何謂周官之法廢而書亡哉。蓋官禮制密而後記注有成法。記注有成法而後撰述可以無定名。以謂纖悉委備。有司具。有成書。而吾特舉其重且大者筆而著之。以示帝王經世之大略。而典謨訓誥貢範官刑。